

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
填报人姓名：李冰峰
联系电话：020-83333827
填报日期：2021 年 5 月 9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1〕3号），结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以下简称“室（馆）或我室（馆）”）具体情况，我室（馆）认真组织开展了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整体概况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粤发办〔2018〕89号）通知，我室（馆）系省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厅级，加挂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牌子。

室（馆）宗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参事文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参事文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 主要职责

（1）坚持参事文史工作的统战性、咨询性、荣誉性，贯彻执行党的爱国统一战线政策，建设高水平的政府咨询机构和广东特色新型智库；

（2）负责参事、馆员的遴选工作，组织参事、馆员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支持参事、馆员参加爱国统一战线工作；

（3）组织参事围绕省委和省政府中心工作及地方性法规等重要文件草案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承办省参事决策咨

询会，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咨询国是、民主监督作用；

(4) 组织馆员撰写和整理文史资料，开展文史研究和艺术创作、文化交流等活动，传承、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发挥存史资政、文化建设作用；

(5) 组织参事、馆员开展交流与合作；

(6)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国务院参事室、中央文史研究馆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内部机构设置

室（馆）内设 5 个职能处室：

(1) 办公室；

(2) 参事业务处；

(3) 文史业务处；

(4) 联络与交流合作处；

(5) 机关党委（人事处）。

此外，经国务院参事室党组同意，在我室（馆）设中央文史研究馆书画院南方分院。

3. 人员编制构成

(1) 室（馆）2018 年 12 月 15 日核定编制：行政编制 35 名。设主任（馆长）1 名，副主任（副馆长）2 名；正处级领导职数 5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副处级领导职数 7 名。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室（馆）核定行政编制 35 人，单列 2 人，行政工勤编制 10 人；室（馆）实际总人数 317

人，其中：在职行政人员 37 名，在职工勤人员 6 人；离休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42 人；参事 48 人，馆员 136 人，省参事室特约研究员 24 人，省文史馆特约研究员 3 人，任命制研究员 1 人；领用遗属生活费人员 7 人，聘用工勤人员 5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又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攻坚之年，室（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坚定不移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把握机构改革带来的新机遇，加强职能建设，与时俱进履职尽责，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

2. 重点工作任务

（1）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参事文史工作的政治引领。

一是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作为最基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紧紧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最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细。成立室（馆）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开展专项建

言，撰写疫情防控建议，及时呈报省委、省政府和省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馆员围绕“抗击疫情”主题创作系列文艺作品，弘扬伟大抗疫精神。

三是强化政治担当，从严从实抓好巡视、审计整改落地。围绕巡视组反馈的3方面12个问题制定具体整改措施，高质量完成整改并形成长效化、常态化工作机制。

四是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着重就室（馆）门户网站、信息宣传、公开出版物、参事馆员建议、调查研究、学术研讨会、文化交流活动等涉及意识形态领域的敏感问题做好研判和把关。

（2）增效咨询性，建言献策求实效。

一是全力以赴完成省参事决策咨询会筹备工作。围绕“化危为机、奋力实现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咨询会主题开展调查研究，通过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向相关地区和部门函调书面材料等，形成18篇高质量的咨询会专题调研报告。

二是围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围绕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等专题开展系列调查研究、建言献策。有针对性和计划性地对老字号发展、海洋旅游产业发展、生态银行和科技金融、粤港澳专业行业融合发展、塑料化工、粤港澳三地税制协调优化、知识产权等课题理清思路、定好方案、开展调研。

三是增强大局意识，加强交流合作，不断拓展参政议政渠道。积极对重要文件草案提出意见建议，列席“两会”，在人大、政

协会议中指出实情、反映民意、建言献策。全力做好 2020 年省政府首次安排室（馆）领导全程列席省政府常务会议工作，参加国务院参事室重要课题调研，向国务院参事室报送“十四五”规划编制专题研究材料。积极部署新建参事工作联系点，与云浮市政府、珠海市万山区管委会、广州市南沙区、佛山市顺德区共建参事工作联系点。

（3）尊崇荣誉性，文化担当有作为。

一是坚定文化自信，有效发挥文化对经济社会的引领作用。大力支持文史著书立说，存史资政。出版《海上丝路经典城市互联互通概览》，整理编辑《参事名录》《馆员传略》等史料著作，编辑《止斋书联》《莫仲予集》《古直诗文选》《林丰俗艺文选集》《莫雄传》《穿越时空说清官——陈瑛及其著作评论选》等学术著作。挖掘整理馆藏资源，影印出版《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馆藏岭南珍稀古籍丛刊》（第一、二辑），出版《岭南文史》。

二是文化理论与文化建设建言齐行并重，相互促进。组织开展文化研究，形成系列研究成果。组织馆员开展专题调研，通过实地调研撰写馆员建议。组织开展岭南名人陈瑛相关理论研究，挖掘对于当代社会的重要价值。

三是树立开放思维，积极开展文化交流互鉴活动。认真组织举办《改革开放与广东文艺 40 年》出版座谈会等高端学术座谈会。大力支持馆员个人学术文化交流活动，让岭南文化走遍全国。

全年组织和支持馆员举办书画展及巡回展，全部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组织开展社会公益文化。向省立中山图书馆、广州图书馆等图书馆捐赠近 2 万册书籍。

(4) 加强管理性，注重规范强作风。

室（馆）党组健全完善并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以制度建设为根基，构建起制度、作风、队伍“三位一体”工作格局，助推机关干部提振精气，铆足干劲，锤炼作风，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进一步提升机关建设向更高水平发展。

(三)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和效率意识，做好内部控制，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室（馆）工作按预算顺畅运转。目标完成率 100%。

2. 组织参事围绕省委和省政府中心工作及地方性法规等重要文件草案开展调查研究，了解、反映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和建议。目标完成率 100%。

3. 成立室（馆）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开展专项建言，撰写疫情防控建议，及时呈报省委、省政府和省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目标完成率 100%。

4. 全力承办“2020 年广东省参事决策咨询会”，围绕咨询会主题开展 18 项调研课题，形成 18 篇高质量咨询会专题调研报告。目标完成率 100%。

5. 围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围绕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等专题开展系列调查研究、对老字号发展、海洋旅游产业发展、生态银行和科技金融、粤港澳专业行业融合发展、塑料化工、知识产权等 23 个课题开展调研。目标完成率 100%。

6. 组织馆员撰写和整理文史资料，开展文史研究、艺术创作、文化交流和展示活动，编辑管理馆员相关书籍和刊物，传承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发挥存史资政、文化建设作用。目标完成率 100%。

7. 提升库房条件，加强馆品的保护管理，确保馆藏品完整安全。第三季度完成古籍图书的整理，第四季度重点推进部分古籍图书的修复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8. 认真做好信息化设施运维管理服务（2020-2022 年）等项目的招标工作。100%实施政府采购，目标完成率 100%。

9. 强化预算支出管理，切实规范公务消费行为，严格控制并尽量压缩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决算数不超过年初预算数。目标完成率 100%。

10. 做好统战工作。

（四）整体收支情况

1. 2020 年，我室（馆）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金额 3,600.0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8.06 万元，年中追加调整财政预算 976.70 万元，其他收入预算 0.41 万元，收入预算合计 4,705.23 万元。

2.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4,704.82 万元,其他收入决算 0.41 万元,收入决算合计 4,705.23 万元。

3.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4,118.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4.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70.51%,项目支出 1,214.8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49%。

4. 2020 年末财政拨款资金结转结余 58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318.37 万元,项目经费结转结余 267.53 万元。

基本支出结余 318.37 万元,主要由离退休经费结余 202.55 万元和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有关经费结余 42.67 万元。

项目经费结转结余构成:

- (1) 参事文史事业经费结转结余 22.99 万元;
- (2) 参事馆员人员经费结转结余 72.78 万元;
- (3) 参事馆员调研及业务活动经费结转结余 29.82 万元;
- (4) 馆藏文物古籍保护经费结转结余 6.8 万元;
- (5) 古籍图书保存库房改造及馆藏品整理修复经费结转结余 79 万元;
- (6) 中央文史馆书画院南方分院办公经费结转结余 11.03 万元;
- (7) 参事馆员统战联谊、疗养经费结转结余 31.11 万元;
- (8) 2020 年省直单位医疗补助包干经费结余 14.00 万元。

5.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的主要原因: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差异原因。

①财政资金指标下达时间较晚（已到年底），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停止受理有关业务，无法完成支付而结转；

②部分经常性项目 2020 年度已经签署业务合同，并按合同开展项目，当年未 100%完成，根据合同约定需待项目全部完成方能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因此这部分项目经费结转下年继续支付；

③当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调整的预算结余，财政没有如往年在年末收回预算统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差异原因。

系 2 位离退休人员突然去世，其预算支付的工资和津补贴不能支付。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差异原因。

系 2020 年省直单位医疗补助试行包干经费（粤财社〔2021〕72 号），全年无公费大病支出，影响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实际支出减少。

3. “三公经费”列支情况

2020 年，我室（馆）严格落实中央和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切实规范公务消费行为，严格控制并尽量压缩“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和差旅费等办公性行政经费开支。

2020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31.60 万元，决算支出 19.97 万元，未超预算列示；本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31.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 32.57 万元减少 12.60 万元，减少 38.69%。

二、绩效自评结论

通过自评，我室（馆）2020年度预算编制较为全面、科学、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预算管理规范，履职效益明显，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评分标准，我室（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分数为94.13分，自评等级为“优”。

三、绩效自评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1）合理编制预算，自评得分5分。

全面落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关于深化省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意见》（粤办发〔2018〕17号）、《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意见》（粤办发〔2018〕50号）、《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8〕120号）等文要求，全面贯彻“大财政大预算”“财为政服务”“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先谋事再排钱”“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优化结构、严控新增”“现代化项目制管理”“预算放管服”等理念，通过“三个厘清”（厘清范围、厘清权责、厘清流程），实现“两个稳定”（稳定的工作机制、稳定的编制方法）。

预算编制时，围绕我室（馆）职责以及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厘清范围、厘清权责、厘清流程，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

大或项目之间频繁调剂的问题，自评得分 5 分。

(2) 规范编制预算，自评得分 4.5 分。

我室(馆)只有部门预算项目，符合当年预算编制通知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设置文史资政统战联谊、参政议政咨询国是、参事室政务管理、信息化类、综合类共 5 个一级项目；对应一级项目，细化至具体项目设置中央文史馆书画院南方分院办公经费、重大课题研究经费、馆藏文物古籍保护经费、参事馆员调研及业务活动经费、参事馆员人员经费、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费、参事文史事业经费、参事馆员统战联谊、疗养及办公大楼大院物业管理费 8 个二级项目，并测算项目所需资金、绩效目标做到可量化和可评估。项目入库符合《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自评得分 4.5 分。

2. 目标设置

(1)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自评得分 10 分。

我室(馆)整体绩效目标能够紧紧按照省委和省政府中心工作和上级要求，并结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认真履职尽责。年初确立了强化参事文史工作的政治引领、建言献策、文化担当、作风建设等四大重点工作任务，并对每一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确保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和有效推进。整体绩效目标较好地体现了“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并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所有申报项目都经过认真研究分析和论证程序。自评得分 10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自评得分 5 分

我室（馆）围绕全年工作重点，设置了 9 个 100% 的绩效考核指标，这些指标能够明确体现我室（馆）履职产出要求和社会经济效益，且清晰、可衡量，符合客观实际。自评得分 5 分。

(二)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87.10%

依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我室（馆）全年平均预算支出进度 87.10%，排名前 15 位，较好地体现了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自评得分 6.97 分。

（无转移支付事项，将“（5）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平分摊至本项指标分值，因此本项目指标满分分值=5+3=8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8×87.10%=6.97 分）

(2) 结转结余率 12%

我室（馆）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单位结转结余率为 12%，依据评分标准， $10% < \text{结余结转率} \leq 20\%$ 得 1 分的规定，自评得分 1 分。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5858993.35/

(1280632.22+45767599.57) =12%)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79.01%

我室(馆)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4×79.01%=3.16 分。自评得分 3.16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00%=(1,797,475.49/2,275,104) ×100%=79.01%)

(4) 财务合规性

我室(馆) 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预算执行严格规范。各事项支出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等制度规定, 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问题。在会计核算中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自评得分 3 分。

(5) 资金下达合规性

我室(馆) 无转移支付事项, 本项分值 3 分分摊至评分指标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室(馆) 2020 年部门预算已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官网公示; 2020 年度决算暂未到规定公开的时限, 2019 年度决算已按规定内容、在规定公开时限内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室(馆) 官网公示。自评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符合要求，自评得分 2 分。

①室（馆）所实施项目的设立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包括按项目统一规定编报预算、向有关部门提出需求申请等；

②室（馆）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及室（馆）“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组织项目的采购；室（馆）相关负责部门全程跟踪项目的进度、质量，及时组织专家或专业人员对完工项目进行验收。

(2) 项目监管：本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省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室（馆）2020 年度未发生省级专项资金项目；也无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

根据本指标的评分规则，对有发生项目监管情况的需提供检查、监督通知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等证明材料，若发现 1 项工作未实施的，扣 1 分；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室（馆）本指标无上述扣分项，自评得 3 分。

3.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依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通知》（粤财资〔2011〕17 号）规定，我室（馆）办公室面积未超过规定标准，但办公设备配置打印机数量超过规定标

准。自评得分 1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室（馆）本年度处置资产残值收益（报废车辆一台，取得处置收益 500 元，报废办公设备一批，取得处置收益 800 元）和出租出借车位收益 31200 元，均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自评得分 2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

我室（馆）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对资产进行全面盘点，并形成盘点报告。自评得分 1 分。

(4) 数据质量较好

我室（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较为完整、准确，及时按规定进行账务处理，确保帐帐，账表、账实相符。自评得分 1.5。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室（馆）已制定《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资产管理规定》，且得到有效执行，但仍存在需要加强的地方。自评得分 1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我室（馆）固定资产全部在用。自评得分 1 分。

(三) 资金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控制率较好，均未超预算列示，自

评得 5 分。

(1) 2020 年度室馆“三公经费”预算数 31.60 万元，决算数 19.97 万元，未超预算支出。

(2) 2020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年度预算 164.64 万元，决算数 129.40 万元，未超预算支出。

根据本指标以下评分规则：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5 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5 分，否则不得分。

自评得 5 分。

2. 履职效益

2020 年我室（馆）围绕年度预算目标，聚智凝力、履职尽责，奋发有为，以四大重点工作任务为抓手，努力加强高水平决策咨询机构建设，挖掘、弘扬和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圆满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得到了国家、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多次批示或圈阅，有力地推动了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取得了较大的社会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

(1) 强化参事文史工作的政治引领再立新功

一是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根据省委有关工作要

求，研究制定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文史研究馆）政治要件办理工作指引》，严格落实政治要件闭环管理制度，把政治建设贯穿到参事文史各项具体工作中。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定期召开党组会议进行专题研究，把好室（馆）门户网站、信息宣传、公开出版物、参事馆员建议、参事馆员建议、调查研究、学术研讨会、文化交流活动等方面的意识形态关。坚持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53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8 次，学习相关议题 146 个。

二是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全年最重要的政治工作抓好抓实抓细，成立室（馆）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迅速开展专项建言活动，全年撰写疫情防控建议近 60 份，及时呈报省委、省政府和省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其中《关于疫情期间入境的国际航班统一飞海南的建议》得到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张春贤同志批示，《关于新冠疫情对我省港航业的影响及相关建议》得到国务院副总理刘鹤、国务委员肖捷同志批示，并被国务院常务委会采纳，为我省乃至全国疫情防控做出了新贡献。

（2）高水平履行参政议政建言献策职能

一是全力以赴圆满完成省参事决策咨询会筹备工作。围绕“化危为机、奋力实现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咨询会主题开展调查研究，并细分为 18 个调研课题，克服重重困难，实地走访了 143 个地区部门，召开了 168 场座谈会，向 40 个地区和部门函调了书面材料，举办多场交流研讨会，最终形成 18 篇高

质量咨询会专题调研报告。省委书记李希、省长马兴瑞高度肯定了咨询会调研报告的质量和水平，要求将建议研究吸纳到“十四五”规划、政策文件、具体工作中。

省委书记李希同志在室（馆）党组呈报的《关于2020年广东省参事决策咨询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上批示：省参事室（省文史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中心工作深入开展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岭南文化传承、科学民主决策等作出了积极贡献，值得充分肯定。新的一年，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围绕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深入实施“1+1+9”工作部署，不断提高资政调研、建言献策水平，为我省“十四五”开局起好步提供智力支持。

二是建言质量不断提高。充分发挥参事馆员学养深厚、专业过硬、经验丰富、身份超脱的独特优势，精准选定建言主题。全年组织参事馆员围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我省“十四五”规划编制、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等专题开展系列调查研究、对老字号发展、海洋旅游产业发展、生态银行和科技金融、粤港澳专业行业融合发展、塑料化工、知识产权等23个课题开展调研。全年报出《广东参事馆员建议》共114份，分别被国务院常务会、国家能源局、广东省人大、广东省政协采纳4份建议，被国务院

参事室采用 7 份，其中获国家领导人批示 6 份，获副省级以上领导批示共 53 份。

4 份被采纳的参事馆员建议明细如下表：

序号	题目	反馈情况
1	《关于新冠疫情对我省港航业的影响及相关建议》	国务院常务会采纳了该建议。
2	《抓住低价机遇调整天然气供应结构》	国家能源局等部门采纳并依此主题开展调研。
3	《关于广东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活化利用问题被列入省十四五规划的建议》	省人大采纳，并列入省“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4	《支持粤港澳在珠江口万山群岛合作建设超大型国际深水港区全面提升大湾区国际竞争力》	省政协列为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征集提案。

被国务院参事室采用的参事馆建议及获国家领导人批示明细如下：

序号	日期	题 目	姓 名	反馈情况
1	2020	《关于提高港珠澳大桥效用的建议》	省 政 府 参事：梁建伟 国 务 院 参事：何茂春	在 2020 年《交通内参》刊登（第 6 期），此建议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已作批示：请国家发改委阅。
2	2020	《关于疫中疫后保障海上丝绸之路通道安全的建议》	省 政 府 参事：梁建伟 国 务 院 参事：何茂春	获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肖捷批示。
3	2020	《让口罩助力中小企业复工复产》	梁 琦	被国参《抗疫特刊》采用
4	2020	《关于新冠疫情对我省港航业的影响及相关建议》	梁建伟	获国务院副总理刘鹤同志批示，国务委员兼秘书长肖捷批示，国务院常务会采纳了该建议。

5	2020	《关于加强我国深海海事服务和保障能力建设，保障海上通道安全的建议》	省政府参事：梁建伟 国务院参事：何茂春	通过国参转发，得到肖捷国务委员的批示。
6	2020	《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保护海员权益的建议》	梁建伟	通过参事阅件转发，获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肖捷批示。
7	2020	《关于允许外籍船舶参与海南自由贸易港货物国内转运的建议》	梁建伟	被国参采用并转送交通运输部和海关总署处理。

三是建言资政形式更加多样。

①省政府首次安排室(馆)领导常态化列席省政府常务会议，这是参事室成立以来首次安排为省政府常务会议常态化列席单位，开拓了参事馆员参与全省重要工作部署、履行参政议政职责的新渠道。

②组织参事、馆员审议修改《省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广东省“十四五”规划〈纲要〉（征求意见稿）》、《广

东省“十三五”规划<纲要>总结评估报告》等 21 份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发改委、省司法厅等部门各类重大政策和法规文件，提出修改建议 200 余条；向省发改委提交我省“十四五”重要事项、重大任务的参事建议。

③承接国务院参事室重要课题调研。我室（馆）梁建伟、刘佳两位同志参加国务院参事室举办的自贸区（港）课题研究。组织李惠武、温洋向国务院参事室报送“十四五”规划编制专题研究材料。

④组织参事参加“2020 年国是论坛”广东分会场视频会，我室（馆）提交的《针对问题稳产业 长短兼顾抓“六保”》、《加快构建完整、开放、竞争力更强的产业链，促进我国以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发展》、《聚合优势补短板、增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能力》被国务院参事室等主办单位采用并在会议期间展示。

⑤进一步探索和完善参事工作联系点运作机制，积极部署新建参事工作联系点工作，与云浮市政府、珠海市万山区管委会共建参事工作联系点，与广州市南沙区、佛山市顺德区就共建参事工作联系点达成一致意见，待签协议。

（3）高水准履行存史资政传扬文化职能

一是结合重大历史事件，举办学术座谈会，出版学术著作。

①主办《改革开放与广东文艺 40 年》出版座谈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5 周年座谈会的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鸦片战争的

历史启示与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等 5 场高端学术座谈，得到了人民网、新华网、南方日报、南方网、广州日报、广东电视台、广州电视台等媒体的报道，在社会上引起广泛关注。

②大力支持文史著书立说，出版《海上丝路经典城市互联互通概览》、整理编辑出版《参事名录》《馆员传略》等史料著作、编撰出版《莫仲予集》、《古直诗文选》、《林丰俗艺文选集》、《莫雄传》、《穿越时空说清官——陈瑛及其著作评论选》6 部馆员学术著作，挖掘整理馆藏资源，古籍整理影印出版《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馆藏岭南珍稀古籍丛刊》（第一、二辑），出版了 4 期《岭南文史》。

二是组织开展文化研究，形成系列研究成果。7 个馆员专题调研，通过实地调研撰写了 8 份馆员建议，其中一份建议被采纳，为文化强省建设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组织开展岭南名人陈瑛相关理论研究，挖掘对于当代社会的重要价值，有关成果刊登于《岭南文史》杂志，取得较好影响。

三是紧密结合疫情防控，积极开展书画创作和展览活动，歌颂英雄，鼓舞人们积极向上。

①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肆虐全国，组织馆员在家创作抗疫主题作品，共收集到 32 位馆员 57 份优秀文艺作品，以多种表现形式来颂扬抗疫英雄和表现抗疫感人事迹。部分优秀作品刊登在《南方日报》、《广州日报》、《新快报》、《岭南文史》、央馆微信版公众号等媒体上。

②将馆员创作的抗疫主题书画作品收集装裱，举办“翰墨传真情书画颂英雄——馆员抗疫书画作品展”、“粤风陇韵——广东·甘肃文史研究馆馆员书画作品联展”、“陇韵粤风翰墨情——甘肃·广东文史研究馆馆员书画作品联展”。

四是大力支持馆员个人学术文化交流活动，让岭南文化走遍全国。全年组织和支持馆员举办书画展及巡回展 30 余场，展出作品 1500 余件（幅），全部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支持馆员在各地开展学术讲座、文物考古调研等文化活，传播岭南文化。

五是组织开展社会公益文化与下基层活动。向省立中山图书馆、广州图书馆等图书馆捐赠近 20000 册书籍。积极送文化下乡，组织馆员前往中山市、佛山市为群众书写春联，服务基层，回馈社会。

（4）组织参事、馆员、特聘专家开展交流与合作，支持参加爱国统一战线工作，发挥交流合作和统战联谊功能

一是组织参事、馆员前往甘肃、福建、河南、上海等外省市及省有关部门厅局开展调研交流，学习好的经验做法，为工作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借鉴。在协助安徽、河北等兄弟省市参事室做好来粤调研工作。

二是积极开展馆际交流，组织馆员参加中央文史研究馆、兄弟馆及有关单位举办的“国学论坛”、“文史翰墨”等重要等重学术活动，展示交流研究成果。

三是专项制定春节、中秋国庆节前慰问参事馆员工作方案和

2020年参事馆员疗养工作方案，组织安排参事、馆员、特约研究员参加疗养。

自评得30分。

3. 公平性

本单位未发生投诉、上访或纠纷。

自评得5分。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我室（馆）将紧密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不忘初心勇闯难关，统筹疫情防控和参事文史工作，以庆祝室（馆）成立七十周年为契机，进一步履行好参事文史工作职能，为广东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2021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中心建诤言，加强高水平政府咨询机构和有特色新型智库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紧扣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持之以恒实施“1+1+9”工作部署，在重大问题上，抓住关键、集中用力，前瞻探索、拾遗补缺，关注民生、反映民意，区分调研层次，选准课题，开展调

研，拿出实招硬招、形成真知灼见，高质量办好 2021 年决策咨询会，高水平完成日常调研任务。为贯彻好落实好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助力省委、省政府把即定目标转化为具体措施，把“十四五”规划建议蓝图变为现实而积极建言献策。

（二）聚焦时代要求，强化文化担当，为文化强省建设贡献力量

一是拓展文化研究视野，做好文化资政建言工作。组织开展“广东红色文化——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当代民间艺术的传承与发展”等专题调研。与省政协文化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开展我省民办博物馆的调研。

二是做好理论研究工作。加强历史文化理论研究，开好“湛若水学术研讨会”、“广东红色文化——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学术座谈会等系列学术研究会议，举办“粤港澳大湾区文史论坛”；出版《哲学、文化与时代》等馆员著作；聚焦文化强省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结合文史研究院馆员的学术优长和成果储备，开展岭南文化、海洋文化、珠江文化、华侨文化、孙中山文化和人文湾区研究，围绕“中华文化与新时代广东文化”“岭南文化的传承与创新”等重大题材，争取出版一套相关的丛书；推进馆藏书画和古籍图书的修复整理工作，影印出版《岭南珍稀古籍丛刊》（第三辑）。

三是坚持艺术创作和展览活动。组织开展“光辉的历程——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展览及采风活动，展示中国

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胜利和改革开放给人民带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开展“送文化下乡”系列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参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